

目 錄

壹、使用合約	1
貳、使用前應注意事項	2
參、功能上之限制	4
肆、產品之構成	5
伍、產品具備之特性與功能	6
陸、裝置方式	8
1、安裝時應注意事項	12
2、“W”連線狀態指示燈	12
柒、選購配件	13
捌、車內顯示副機各部功能與使用說明	14
1、各部分功能說明	14
2、顯示螢幕燈號狀態	15
3、AAC 定轉速降低干擾功能之設定與使用方法	16
玖、遭遇測速系統時之應對方式	18
拾、測速系統種類與取締方式	20
1、固定式 S 感應線圈自動照相系統	20
2、固定式 K/新 K/Ku 頻雷達自動照相系統	21
3、警車 X/K/Ka 頻測速攔停雷達	22
4、手持 K 頻/Laser 攔截測速槍	23
5、流動式 Ku/新 K 頻雷達測速照相系統	24
6、流動式 Laser 測速照相系統	26
7、流動式 Ka 頻雷達測速照相系統	27
8、VG-2 反反雷達偵搜系統	27
拾壹、自我故障排除	28
拾貳、主要規格	30
拾參、附件選購	31
拾肆、保固規定	32

封底內頁：售後保固憑證

使用合約

首先非常感謝您選購南極星系列產品，也恭喜您做了獨具慧眼的最佳選擇。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研發性能更優良的產品，並且提供更完善的售後服務。正因為每一台南極星雷達偵測器均使用百萬 HP 專業頻譜儀器檢測校正，並通過真正警方制式測速儀器測試與嚴格的品質把關，確保交付到消費者手上的商品均是高品質之優良產品，使的南極星系列產品成為市場上有口皆碑的產品。

南極星不僅是高品質雷達偵測器的代言者，服務團隊的專業與熱忱更值得您的信賴，再次感謝您的肯定與惠顧，若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有未盡周全之處也希望您不吝給予指教，期盼每一位駕駛人都能快快樂樂出門、平平安安回家。

在貴客戶使用本產品以前，請先閱讀以下產品使用與服務責任，若貴客戶不同意以下合約內容，應立即將全套產品退回原購買處，否則視同貴客戶同意本合約之全部內容。

產品使用責任

- 本產品為高性能雷達偵測器，可針對目前國內警方所擁有絕大部分之測速系統提供良好的預先警示功能，大幅降低收到紅單的機率。但雷達偵測器並非 100% 萬能，除了確實了解本產品所有功能之外，駕駛人也必須養成正確的使用習慣，並且熟悉警方使用測速系統的取締方式，才能發揮本產品最大的功效。同時提醒駕駛人勿利用本產品過分違規超速，並且培養正確的行車觀念。
- 立法院已修定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40 條規定，自 93 年起將正式開放駕駛人裝用雷達感應器，但條文當中另外規定當駕駛人超速且查獲裝用雷達感應器者將加重處罰。所以再次呼籲駕駛人建立良好的駕駛習慣與使用雷達偵測器之心態，勿將本產品當作超速之護身符。如駕駛人裝用本產品仍有超速駕駛行為，以致遭受處罰或是其他損失，既由駕駛人自行負責，本公司將不負擔任何責任與損失。

產品服務責任

- 本公司提供產品購買人自買受日起一年內免費維修或瑕疵品更換服務，但僅限於正常使用狀況下所產品之損壞，凡以人為或不可預期之方式破壞機體，或是自行拆裝機身者，則買受人自動放棄本公司所提供之免費保固服務，且本公司有權決定是否對該項產品進行維修服務。

使用前應注意事項

為了安全正確的使用本產品，請務必詳讀並充分理解有關注意事項與產品特性。請絕對不要使用本說明書規定以外的操作方法，否則因此造成發生的事故，本公司概不負責。

電源、電源線的使用

- 請勿使用規格以外【DC 12V】的電壓。
- 請勿移除車外主機電源線上保險絲盒，車內警示附機之點煙器供應電源插頭請勿任意改裝分解，並且使用 3A 以下之保險絲，以免造成故障，電線異常發熱及火災。
- 避免造成電源線破損或彎曲變形，否則可能導致漏電、短路以及火災。

安裝與操作時注意事項

- 本產品為超高頻之精密接收器，安裝時注意勿墜地與撞擊，否則恐有故障之虞。
- 車外雷達接收主機為立式設計模式，採豎立方式效能可達到最佳測距，請排除水平安裝方式。
- 安裝時請注意電源極性分別，極性安裝錯誤可能造成短路，燒毀。
- 車內警示副機操作時請保持乾燥，否則可能導致漏電、故障。
- 汽車行進間盡量不要操作機器，否則可能導致交通事故的發生。
- 避免衝擊與震動，衝擊與震動是造成精密組件故障的原因之一。
- 請注意本機的工作溫度範圍【-10⁰C ~ +80⁰C】。超過此工作溫度可能會成機器故障。
- 不同車輛之引擎轉速脈動不同，若移置他車使用時，AAC 設定功能需要重新設定。部分車輛引擎轉速脈動異常，可能無法使用 AAC 功能。

禁止自行拆解、改裝

- 本機器是精密的電子產品，分解或改造將可能導致故障，請勿自行拆裝改造。本機器背面所貼序號條碼及認證標籤請勿撕毀，以保障日後保固維修。**任意撕毀機身背側序號條碼及認證標籤，或是自行拆裝本產品造成故障者，本公司有權拒絕維修該故障產品。**

日常保養

- 清潔機器外殼時，請使用軟布或是化妝紙擦拭。請勿使用化學藥劑擦拭機器，擦拭時請關閉電源。
- 本產品具備專利智慧型電源自我管理檢測系統。若是發現產品開機後有任何異常現象，請參照本使用手冊上自我故障排除程序排除故障狀況，若仍無法排除故障狀況請立刻與各地經銷商或是本公司聯繫。

機器異常時的對策

- 感覺有發熱、發臭、發煙等異常現象時，請立即停止使用本機器，並拔除供應電源，並立即與經銷商聯絡。若是繼續使用，可能導致斷電與火災。

RADAR/LASER DETECTOR

功能上之限制

- 本產品雖然可針對國內警方所擁有絕大部分的測速系統提供良好的預先警示功能，但雷達偵測器並非 100% 萬能，除了確實了解本產品所有功能之外，駕駛人也必須養成正確的使用習慣，並且熟悉警方使用測速系統的取締方式，才能發揮本產品最大的功效。
- 雷達偵測器的偵測距離會隨當時環境、路況與測速系統架設方式而改變。系統架設高度、方向、角度以及設定發射功率【強弱波】對於本產品測距影響甚鉅，而前方有大型車輛阻擋可能導致接收距離減短，此乃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 車外接收主機之雷達接收部必須朝車輛行進的方向，且前方不可有金屬物品阻擋，否則會嚴重影響收信距離。
- 車外接收主機之內建雷射接收器前方不可被任何可遮蔽光線物品阻擋，否則無法接收雷射槍光束。
- 對於固定式感應壓線式違規自動照相系統，採人工埋設發報器提供事先警示，或可選購 GPS 衛星測定系統，提供各路段速限。當少數固定有漏接情況時，應儘速回報經銷商，將可大幅降低與避免漏接收情形。【回報傳真專線 02-86672221】
- 本產品為為全功能雷達偵測器，請勿與其他雷達偵測器產品一併使用，否則會影響本機器的正常收訊、亦可能發生交互干擾現象之虞。
- 與測速雷達頻率相近的電波亦可能為機器所接收，例如便利超商與銀行所使用的電動門感應器、電信局發射站、車流量記數器、港口以及航空站...所發出的電波，此乃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產品之構成

本產品包含以下配件

■車外雷達/雷射接收主機	-----	一台
■車內微型顯示副機	-----	一台
■固定式接收器【含與車內微型顯示副機連結電源線】	-----	一台
■車外雷達/雷射接收主機電源線	-----	一條
■附 3M 雙面膠 L 型金屬吊板【固定車外主機用】	-----	一片
■L 型金屬吊板【輔助固定車外主機用】	-----	一片
■多孔金屬吊板【固定／輔助固定車外主機用】	-----	一片
■微型顯示副機遮陽版固定夾	-----	一個
■螺絲與強化束帶包【固定車外主機用】	-----	一包
■酒精拭紙	-----	一包
■使用手冊兼保證書	-----	一本

選購配件

- 加大型雷達集波器
- GPS 衛星定位顯示副機
- L-904 三片式雷射防護罩

產品具備之特性與功能

■分離式無線傳輸具備高隱藏性與安裝簡便性

本產品獨特的分離式設計，具備完全隱藏特性。無線傳輸設計，車外接收主機直接接上汽車電瓶，不需要繁雜的配線方式，安裝容易，適用於任何車型，前擋風玻璃貼隔熱紙車種最佳選購機種。

■電源管理系統

本產品採智慧型電力管理系統，最先進脈衝電阻晶片，電流穩壓管理，控制穩定的電流及電壓，供應主機電力，延長雷達及電瓶的壽命。。

■電源管理系統【SMP】

本產品採世界級核心技術，脈衝式電力啟閉功能，全時自動偵測車輛引擎起閉狀態，由晶片元件控制車外接收主機電力之啟閉；車輛發動後，系統會自動啟動車外接收主機，車輛熄火後系統自動關閉車外接收主機電源進入斷電狀態，完全不會有吃電或脈衝電流影響車子電力問題存在。

注意：若車輛熄火狀態下，仍持續負載其他電力使用時，SMP 可能暫時無法作用。
請將其他負載排除 SMP 可回復正常。

■安全傳輸檢測與顯示系統

全時自動雙向傳輸確認，當傳輸出現異常狀況會立即警告，以確保每個工作時間之傳輸穩定正常。

■五迴路高階判別雷達接收器

本產品採用五迴路高階判別雷達波接收天線，清楚判別雷達波種類，不會有 X/K 頻無法清楚判別之狀況。

■專利頻道語音告知與獨立燈號顯示功能

本產品於偵測到測速雷達電波時會利用真人語音告知雷達波頻道，具備獨立顯示燈號，讓駕駛人更易應對前方所出現的測速系統。

■智慧型定轉速自動靜音系統 Smart Auto Alarm Cute 【SAAC】

人性化車自動靜音系統，可依個人需求設置 AAC 系統，大幅降低靜止或慢速行駛時惱人的干擾訊號，藉由 AAC 系統可切斷警告聲，達到真正的靜、準、遠。

■內建式雷射眼

本產品具備內建雷射眼，加強應對手持雷射測速槍。

■關機自動記憶與開機自我教學檢測功能

快閃記憶體可於關機後記憶各項設定，減少重複設定繁雜動作。
具備自我建測教學功能，駕駛人更易熟悉產品警示狀況。

■專利固定式測速系統架設路段速限告知功能【P band】

內建固定式測速照相與道路速限中文語音載波強網系統，更有效應對全省千餘支固定式闖紅燈/測速照相系統。【專利字號：067836】

■反反雷達 VG-2 偵測功能(Radar Detector Detectors)

本產品採反反鎖定系統，反制警用反反雷達 VG-2 的偵測，完全零洩波功能，不洩露自己的行蹤，並反追蹤 VG-2 鎖定，近距離可提供反偵測警示。

■抗高溫與防水設計

室外主機外殼可承載溫度至攝氏 220 度，主機板可承載溫度至攝氏 120 度（建議不超過攝氏 80 度），採特殊防潮高壓氣室設計，經長期實驗測試合格，百分之百防水保證。

裝置方式

- 1、本產品為立式設計，採直立方式架設可達到最佳測距狀態，請排除水平安裝方式。安裝前務必慎選車外主機安裝位置，一般主機安裝於水箱護罩內【A處】，雷達接收部前端盡量排除金屬物（如鍍鉻護條的阻礙），否則將大幅縮短本產品測距表現，如無法避開金屬物，請選擇安裝於下方進氣霸內【B處】



- 2、雷達接收部為一微波集波器，前方若有金屬物將改變雷達波行進影響收信，雷達接收部前方務必排除金屬物；雷射接收部（LASER 箭頭標示所指處）前端嚴禁任何障礙物，否則有無法接收雷射光束之虞。



雷射接收部

雷達接收部

- 3、若安裝空間許可，可另外選購加大型集波器增強雷達波收信距離。安裝加大型集波器時注意小面積之黏合面靠近雷射接收部，不可顛倒反置，否則將阻擋雷射接收部，導致無法接收雷射光束。
【加大型集波器為選購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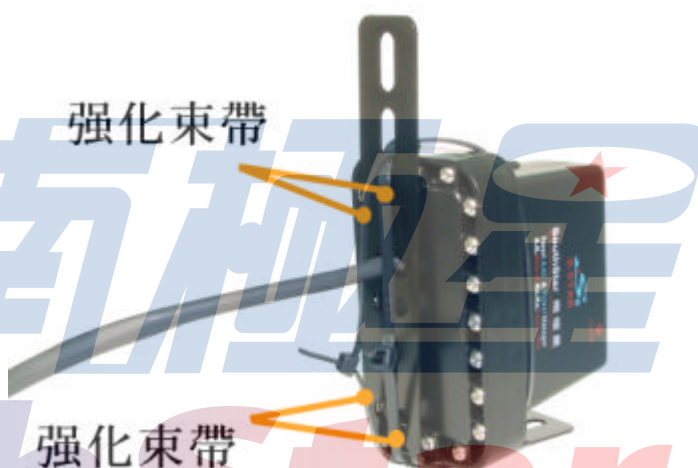


雷射接收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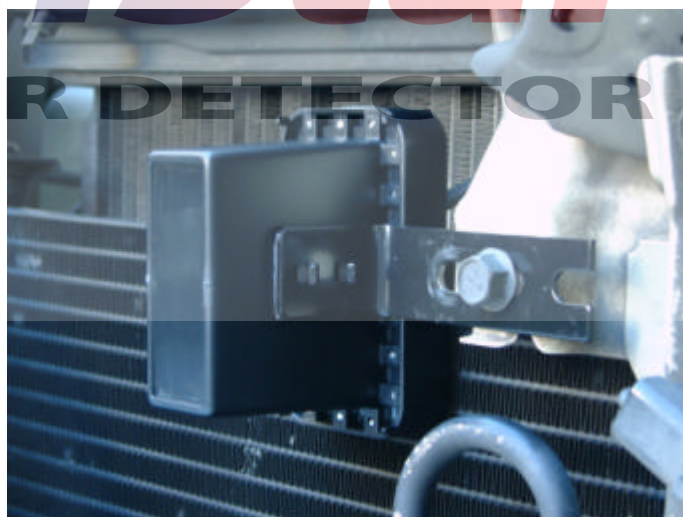
4-1、安裝前請關閉車輛電源，將車外主機固定於附 3M 雙面膠之 L 型吊板上，黏貼前請先確認安裝位置，並利用所附酒精拭紙或去漬油擦拭清潔黏貼位置後再行黏著，黏著後可使用束帶強化固定主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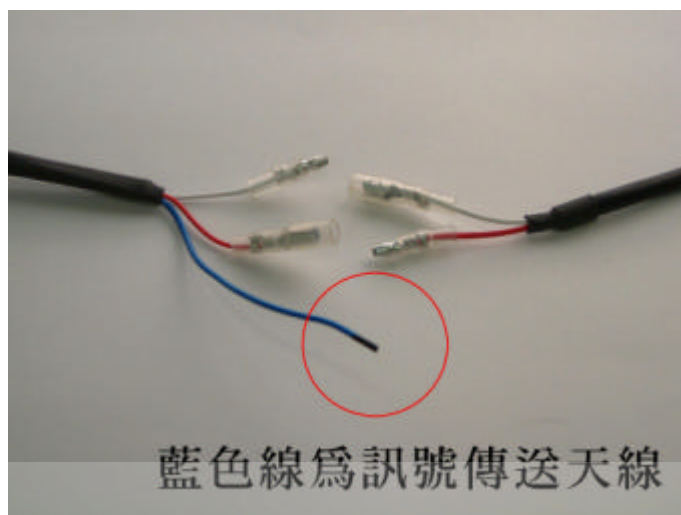
4-2、也可利用強化束帶將主機固定於多孔吊板上，首先將主機之電源線穿過多孔吊板適當之預留孔，然後利用強化束帶穿過上下預留孔束緊即可。多孔吊板具可塑性，可依安裝空間大小自行彎曲塑形。強化束帶束緊後可將多餘之吊板彎曲於主機下方，更可加強固定效果。



5、將 L 型吊板或是多孔吊板固定於水箱罩或保險桿下方進氣霸內，螺絲鎖緊以前請調整室外主機的角度，讓主機呈與水平 90 度垂直正向朝前，使其能發揮最大功效。



- 6、連結主機與主電源線，串接後請務必用防水膠布包裹，防止水氣造成串接點氧化。藍色為訊號傳送天線，勿過於貼近轉動馬達、HID 高壓線組或接觸到車體，否則可能有受到干擾之虞。



- 7、由於本產品主機具備精密之智慧型電源管理系統，負極接地阻抗加大，可能影響主機自動開關機功能，儘可能排除不必要之電源跨接，最佳接線方式為直接將紅色正極線接上電瓶正極（+），白色負極線直接電瓶負極（-）。紅色線上之保險絲盒請勿移除不用，以確保短路時車外主機與駕駛車輛安全。【請參照 Page. 12 注意事項】



- 8、將固定式接收器插入點煙器，並利用雙 L 插頭連結線串接車內微型顯示副機與固定式接收器。固定式接收器插入汽車點煙器之電源插頭內有保險絲請勿任意移除不用。



- 9 固定式接收器安裝位置請儘量高於儀表板以上位置 以達到最佳警示效果。固定式接收器具備音量調整，依個人需求調整適當音量。

【注意：前檔有全貼隔熱紙車輛固定式接收器務必高於儀表板以上，否則固定式照相系統可能有漏接之虞】



- 10-1、利用遮陽板固定架將車內微型顯示副機下掛於遮陽板處 電源線可直接塞入車門 A 柱隔音條當中往下延伸與固定式接收器串接。當車外主機與車內微型顯示副機架設完畢，再發動引擎，當顯示副機螢幕上”W”燈號持續閃爍，表示車外主機傳送正常，即安裝完成。

【請參照 Page. 12 注意事項】



- 10-2、也可利用雙面膠或是魔鬼氈將車內微型顯示副機黏貼於車內各處（例如儀表板顯示幕前）。當車外主機與車內微型顯示副機架設完畢，再發動引擎，當顯示副機螢幕上”W”燈號持續閃爍，表示車外主機傳送正常，即安裝完成。

【請參照 Page. 12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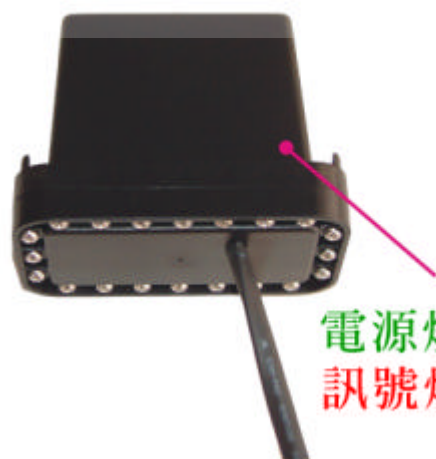


安裝時應注意事項

- ①、本產品採用智慧型電源管理系統【SMP】掌管車外主機之自動開關機，SMP 內具備脈衝式開關，車子啟動後，因為回衝電壓造成電流不穩定時，SMP 會自動啟動主機電源，車子熄火後，電流會趨於平穩，SMP 自動關閉主機電源，但也因具有專利精密脈衝式啟閉開關，對正負極電源安裝就會特別敏感，所以儘可能排除不必要之電源跨接，電源跨接可能導致正負極接點阻抗過大，影響主機電源自動啟動與否的。最佳接線方式為直接將紅色正極線接上電瓶正極（+），白色負極線直接電瓶負極（-）。
- ②、SMP 對正負極電源安裝特別敏感，安裝電源線時應特別注意，排除電源線橫越逆電流器、HID 高壓線組各式電流放大整流器位置，減少阻抗及加感應效應產生，避免系統傳遞異常產生。
- ③、車內微型顯示副機安裝位置請勿與車內干擾源靠近（例：電動馬達、電子導航器、臭氧機．．等），否則可能會有影響收信之虞。
- ④、嚴禁在同一台車內，同時使用兩台以上雷達偵測器，否則可能會產生交互干擾或是偵測距離過短之現象。
- ⑤、同時安裝兩台以上固定式接收器時，因為不同固定載波系統，彼此不能相容外，可能還會彼此抑制訊號接收反效果。
- ⑥、車外雷達接收主機務必採用直立架設，效果會比橫放好，特別是荷製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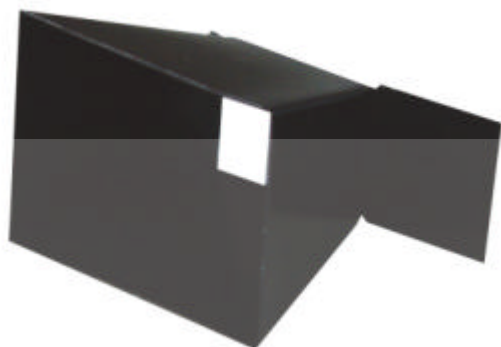
“W”連線狀態燈號

- ①、車輛未啟動引擎時，車外主機尚未啟動，“W”連線燈號不亮為正常狀況。
- ②、當車輛發動後，車內顯示螢幕“W”會持續閃爍，約每 2-5 秒閃爍乙次。
- ③、若車輛熄火狀態下，若有持續負載其他電力使用時，車外主機智慧型電源管理系統 SMP 可能無法關閉主機電源，子機“W”仍有持續性閃爍者，請將其他電力負載排除，或接入車內 ACC 電流開關，SMP 可回復正常。
- ④、車輛啟動後，SMP 系統自動啟動主機電源，此時車外主機內綠色電源指示燈號亮起；傳送訊號時，內部紅色訊號連線燈閃爍，當出現訊號未連結警訊時，可利用此兩狀態指示燈號進行故障排除。【兩燈號位於車外主機印刷面背側靠近電源線端】。



電源燈(綠色)
訊號燈(紅色)

選購配件



配件名稱：加大型集波器

加大型集波器可提升車外雷達接收主機收信距離，車外接收主機前方最少必須有深度達 3cm 以上之空間以供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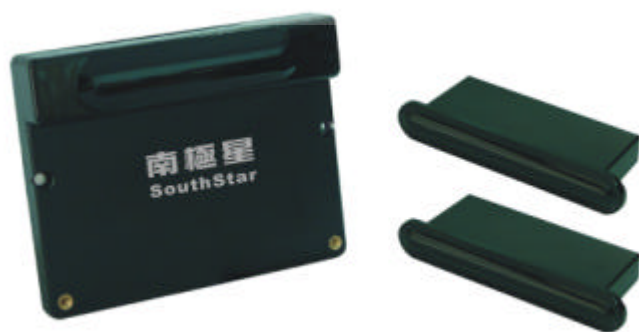
配件售價：NT 500



配件名稱：GPS 衛星定位顯示副機

衛星定位可提供固定式照相、雷射出沒路段、未保車距取締點單向警示，並依照速限不同提供不同之警示距離；同時並可顯示車輛車速以及與照相地點相對距離。衛星定位可提供真正定速功能，低於設定速限下完全無干擾。

配件售價：NT 9800



配件名稱：L-904 三片式雷射防護罩

當接收到雷射光時立即形成防護光罩，利用光學折射使雷射鎗無法判別車速，採用 24 組超高亮度散光式 IR 做防禦，15 組超高感度之光電元件 PDR 做接收，不具主動干擾，不干擾改變雷射槍之數據。

配件售價：NT 9500

車內顯示副機各部功能與使用說明



各部功能說明

1、音量調節旋鈕【VOL[®]】

2、自我檢測/靜音按鍵【T/M】

①：未接收雷達波時，按下此鍵可執行自我檢測。

②：當接收到雷達波發出警訊時，按下此鍵可進入靜音模式。

【當雷達警訊中斷後，系統會自動取消靜音模式，當下次再接收雷達波時，微型顯示主機仍會發出警訊。】

3、燈號消光設定按鍵【DARK】

調節頻道顯示燈號明亮。【僅限於調整 X/Ku/K/Ka/L 燈號亮度】

4、定轉速降低干擾 Smart-AAC 按鍵【SAAC】

開啟/關閉 AAC 功能。

持續按下 1 秒以上轉換為 AAC 設定功能。【設定功能請參照 Page. 16 說明】

5、顯示螢幕【P X Ku K Ka L W A】

各燈號代表狀態請參照 Page. 15 說明。

6、蜂鳴喇叭

7、電源輸入孔【DC 12V】

顯示螢幕燈號狀態

1、P 電源燈(橙色)

P 燈不亮時，表示完全不通電，P 燈亮時，表示副機處於通電待機狀態。

2、X 頻燈光(紅色)

當接收到 X 頻雷達波時，X 燈號持續閃爍，並先有 "X-BAND" 語音，而後出現由緩變急之警音，待通過測速系統後停止。

3、Ku 頻燈光(綠色)

當接收到 Ku 頻雷達波時，Ku 燈號持續閃爍，並先有 "Ku-BAND" 語音，而後出現由緩變急之警音，待通過測速系統後停止。

4、K 頻燈光(橙色)

當接收到 K 頻雷達波時，K 燈號持續閃爍，並先有 "K-BAND" 語音，而後出現由緩變急之警音，待通過測速系統後停止。

5、Ka 頻燈光(紅色)

當接收到 Ka 頻雷達波時，Ka 燈號持續閃爍，並先有 "Ka-BAND" 語音，而後出現由緩變急之警音，待通過測速系統後停止。

6、Laser 燈光(紅色)

當接收到 Laser 雷射光束時，L 燈號持續閃爍，並先有 "Laser" 語音，而後出現持續警音，直到雷射停止鎖定止。

7、W 燈光(紅色)

為雙向傳輸確認狀態燈，正常連線下，"W" 燈大約 2-5 秒閃爍乙次，任一單向訊號中斷，W 燈號即停止閃爍，未正常連線後約 90 秒，系統會發出中斷警告，"信號未聯結請注意"，間隔每 90 秒警告乙次，此時請儘速依照 Page. 28 故障排除處理。

8、A 燈光(綠色)

為 AAC 定轉速狀態燈，當有設定 AAC (AAC 啟動) 狀態下，引擎轉速超過設定值時，"A" 燈號熄滅，當引擎轉速低於設定值時，"A" 燈號亮起；當解除 AAC (AAC 關閉) 狀態下，"A" 燈號恆熄滅。

AAC 定轉速降低干擾功能之設定與使用方法

1、AAC 之功能：

AAC 乃藉測定由汽車發電機所發出的脈動音響【pulse noise】測出引擎轉速，使雷達偵測器在事先設定的轉速以下時不會發出任何警告聲音的一種系統。因此，當低速行駛或等待交通號誌時，AAC 將切停警報聲響。

2-1、AAC 的設定（有配置引擎轉速表之車輛）：

①設定前請先檢測應設定之轉速值：

當車輛使用最高檔加油門行駛時，注意車速表顯示車速約 50 公里時，轉速錶所出現之轉速值，此轉速值即為應設定之 AAC 轉速值。（一般約 1500~1800 轉，因車種而異）。

②在車輛靜止狀態下，將汽車排檔設定在空檔【N】或是停車檔【P】。

③持續按著 AAC 定速鍵 1-2 秒，發出嗶一聲，A 燈號會持續閃爍，拉高引擎轉速至欲設定之轉速，再按下 AAC 定速鍵，設定完成時，發出“AAC 設定”語音，A 燈號亮起，表示設定完成並且開啟 AAC 動作。

④ AAC 動作確認：

踏油門踏板提升引擎轉速至轉速設定值以上，A 燈號熄滅。

放油門踏板降低引擎轉速至轉速設定值以下，A 燈號亮起。

若 AAC 動作確認無作用時，表示設定錯誤，請重新①~③設定。

2-2、AAC 的設定（無配置引擎轉速表之車輛）：

①車輛靜止狀態下持續按著 AAC 定速鍵 1-2 秒，發出嗶一聲，A 燈號會持續閃爍，此時加油門使用最高檔行駛，注意車速表顯示車速約 50 公里時，再按下 AAC 定速鍵，設定完成時，發出“AAC 設定”語音，A 燈號亮起，表示設定完成並且開啟 AAC 動作。

② AAC 動作確認：

踏油門踏板提升車速至設定時速以上，A 燈號熄滅。

放油門踏板降低車速至設定時速以下，A 燈號亮起。

若 AAC 動作確認無作用時，表示設定錯誤，請重新①設定。

3、關閉與開啟 AAC 設定：

按下 AAC 按鍵未達 1 秒以上可以開啟/關閉 AAC 設定

- ①開啟 AAC 設定時，A 燈號會隨轉速提高/降低而熄滅或亮起。
- ②關閉 AAC 設定時，A 燈恆熄滅。

注意事項

- AAC 請設定於法定速度以下，一般以時速 40 50 為佳，使用者可自行選擇設定，於區間內之轉速為設定值。
- 本產品出廠時未設定 AAC，欲設定 AAC 前，先將雷達主機與子機安裝於車子後才設定。
- 當出現“A”燈持續閃爍時，代表系統進入準備設定 AAC 功能狀態，此時收到任何訊號，都不會有任何反應。
- 各車輛引擎轉速脈動有所差異，於移置他車使用時，需重新設定 AAC 功能。
- 若開車燈或是冷氣時會影響引擎轉速變動，請在開啟車燈與冷氣時的狀態下進行設定。
- 部分高級車種因由電腦系統監控車輛所有電源供應，子機無法藉由電源供應線感應發電機之脈動變化，可能無法設定 AAC，此時請關閉 AAC 設定。
- 部分車輛常因加裝非原廠裝置，導致轉速發生異常，可能無法設定 AAC，此時請關閉 AAC 設定。
- 部分老舊車輛或是汽車發電機發出的 plus noise 太小或有異常的轉速、noise 將可能導致 AAC 不穩定。若有此種狀況建議關閉 AAC 裝置。
- 系統於關機時會自動記憶 AAC 設定狀態，開機時不需重複設定。
- 高速行駛下若 A 燈恆亮，表示轉速設定過高，請重新檢測設定。
- 切勿將轉速設定過高，否則易造成高速行駛，系統仍會處於自動靜音狀態。
- 自排車於下坡時常會有車速未降而引擎轉速下降情形，此時 AAC 可能動作【建議於高速公路時關閉 AAC 功能】

遭遇測速系統時之應對方式

行駛當中收到雷達測速電波時則將藉由警示燈、頻道告知以及警報聲發出警告。雷達測速電波漸強時【代表越接近訊號源】，警報聲亦隨之變化。訊號越強時代表越接近訊號源，警告聲越急促。

以下為遭遇各式測速系統時雷達偵測器的警示方式與駕駛人應採取之應對方法。【註：測速系統的取締方式請參考 Page 20~27 圖文介紹】

測速系統種類	警音	偵測距離	應對方式
X 頻 外掛攔截式雷達 固定式偽閃雷達	警音： X band	X 頻雷達功率大，本產品直線收訊距離可達 1000~2500 m。	出現此種警訊時請先放油門，稍加判斷真偽訊號，待警訊持續加強急促時再煞車減速即可從容應對反應。
K 頻 外掛攔截式雷達 手持雷達測速槍	警音： K band	K 頻雷達功率較大，本產品直線收訊距離可達 800~2000m。【註：遭遇立即開機方式測速會縮短收訊距離。】	【註：通常警車於攔下違規車輛後會關閉測速雷達，此時經過警車雖看見測速雷達，但本產品卻沒有警示是正常現象】
新 K 頻 流動式測速雷達 固定式測速雷達	警音： K band	新 K 頻雷達功率小，本產品收訊距離如下： 流動式測速照相約 200~600m 固定式測速照相約 250~800m	出現此種警訊時請在安全的行車範圍內儘速煞車減速反應。 【註：新 K 頻與 Ku 頻三腳架流動測速系統為國內警方主力測速照相系統，請多加注意】
Ku 頻 流動式測速雷達 固定式測速雷達	警音： Ku band	Ku 頻雷達功率小，本產品收訊距離如下： 流動式測速照相約 250~800m 固定式測速照相約 300~1200m	
Ka 頻 外掛攔截式雷達 流動式測速雷達	警音： Ka band	Ka 頻雷達功率極小，但此種系統稀少，外掛式攔截雷達本產品直線收訊距離約 500~1000m，三腳架直線測距約 200~500m。	

LASER 手持雷射測速槍	警音： Laser	雷射系統採用近距離測速，一秒內即可完成測速工作，本產品收訊距離約 200~900m。 出現此種警訊時請在安全的行車範圍內儘速煞車減速反應。 【註：鐳射光束未打中本產品接收器則無警訊】
P 頻 市區、省道 國道北上/南下 測速/闖紅燈 固定式照相系統 路段速限告知 易肇事路段 雷射出沒路段 警車出沒路段 三腳架出沒路段 車距取締路段	警音： 中文語音	因大部分固定式系統無發射電波，需由系統供應商設置訊號發射器，目前在距離固定式系統前 200-1200m 處設置訊號發射器。 【註 1：速限越高路段設置訊號發射器距離越遠】 【註 2：速限告知 40Km/h - 110Km/h，速限告知功能可能因為路況速限改變會有 ± 10Km 的誤差】 【註 3：前有固定式測速照相警示預留功能→考量速限警示發報器因自然與人為因素導致本產品無法警示時之補強功能→本功能無速限告知→所以當本產品出現未告知路段速限時並非故障，請放心使用】 【註 4：雷射、警車、三腳架出沒路段乃是於經常出沒地點提前預警、並不代表真正接收雷達波功能】 【註 5：載波預警系統所依賴之訊號發射器發生故障時將會導致產品無警示，請將未警示地點回報傳真 02-86672221，本公司會儘速派員檢測該處發報器狀況】

外界環境會影響產品之收信距離

- 遭遇警方採用目測立即開機【Instant-on】方式測速，測速雷達可在瞬間測得來車速度，帶頭行駛時本產品可能無法完全因應。
- 與測速雷達頻率相近的電波亦可能為機器所接收而造成誤判，例如便利超商與銀行電動門感應器、電信局發射站、車流量記數器、港口以及航空站...所發出的電波。於市區使用時開啟 AAC 抗干擾設定，可以大幅減少受干擾強況。
- 雷達偵測器的偵測距離會隨當時環境與路況而改變。若是前方有大型車輛阻擋可能導致接收距離減短。
- 遭遇對向車道正在使用雷達波測速時，由於電波散射與折射的關係，本產品同樣會發出警告。

固定式 S 感應線圈照相系統



荷製 GATSO
S-感應線圈系統
【白色機身】



德製 TRAFFIPAX
S-感應線圈系統
【綠色機身】

分布地點：

市區道路、郊區以及省道。
全省佈置達仟餘支，為警方
目前佔有率最高之制式測
速照相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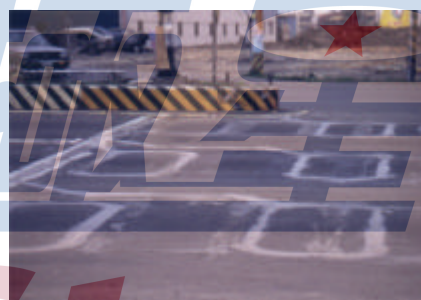
工作原理：

利用埋設於地面的兩組壓
桿式線圈觸動系統相機照
相舉證。可針對違規超速、
闖紅燈以及紅燈越線車輛
進行拍照舉證告發。

違規舉證照片



違規舉證照片



地面壓桿式線圈

系統特性：

利用車輛通過感應線圈時
磁場變化感應啟動相機，不
發射任何雷達電波。系統採
照車尾方式架設，全天候 24
小時不定時開機執勤，最高
測速範圍達 250Km/h。
荷製系統對同一車輛拍照
兩次，德製系統可以設定對
同一車輛拍攝一張或是連
續拍攝兩次。

產品之應對方式：

由於此系統並未發射任何雷達電波，採用人工設置訊號發報器做提前預警，一般市區預警距離約200-300m，省道約300-500m，高速公路約600-1200m。【道路速限越高設置距離越遠】

固定式K · 新K · Ku頻雷達照相系統



荷製 GATSO
Ku 頻雷達系統
【白色機身】

中山高（楊梅以北）舊款系統重新整修後值入 X 頻偽閃雷達以外，一般道路主要為 Ku 頻系統。



荷製 GATSO
新 K 頻雷達系統
【藍灰色機身】



德製 TRAFFIPAX
K 頻雷達系統
【綠色機身】

D
違規舉證照片



D
違規舉證照片



D
違規舉證照片



分布地點：

市區、快速道路、郊區、省道以及高速公路。

工作原理與特性：

利用雷達（K/Ku 頻）發射雷達波對車輛進行測速，鎖定超速車輛後直接照相舉證告發。系統主要採照車尾方式架設、全天候 24 小時不定時開機執勤，最高測速範圍達 250Km/h。在外觀上可由外箱中央或上方多了長方形雷達發射板分辨，是固定式雷達自動照相系統與固定式 S 感應線圈自動照相系統最大不同點。

產品之應對方式：

除了與 S 線圈固定桿相同採用人工設置訊號發報器做提前預警外，當此種固定桿有開機執勤測速時，本產品同樣會有持續之 K/Ku 頻雷達警訊出現。

【舊系統拍攝照片】



【新系統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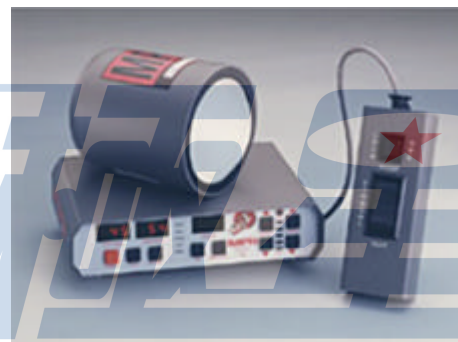
警車 X · K · Ka 頻測速攔停雷達



加製 MUNI QUIP X 頻攔截雷達
【長圓形金色機身】



**美製 KUSTOM KR-10
K 頻攔截雷達**
【八角形銀色機身】



**美製 MPH PYTHON II
新 K/Ka 頻攔截雷達**
【短圓形灰色機身】

分布地點：
高速公路、快速道路、省道及郊區。

工作原理與特性：

外掛於警車後車窗外（或後窗內）、系統主機放置於車內利用雷達持續或是瞬間開機發射雷達波對來車進行測速，鎖定超速車輛車速以後由警員直接攔停違規車輛直接開單告發。可全天候 24 小時執勤。此類攔截式雷達不具備照相功能。



產品之應對方式：

當遭遇X頻常態性開機測速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1000-2500m。

當遭遇K/新K/Ka頻常態性開機測速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800-2000m。

若採用立即開機方式【Instant-on】或是彎道後測速，測距會縮短。

手持K頻・雷射攔截測速槍



美製 ULTRA LYTE
Laser 測速槍



美製 PRO LASER III
Laser 測速槍



美製 STALKER
Laser 測速槍



美製 KUSTOM FALCON
K 頻測速槍



加製 MUNI QUIP
K-GP K 頻測速槍



分布地點：

高速公路、快速道路、省道、郊區。

工作原理與特性：

須由執勤員警手持瞄準來車持續或是瞬間開機進行測速，鎖定車輛速度後由警員直接攔停違規車輛開單告發【雷射槍以汽車車牌部分為瞄準點，實務測速距離200-300m，此時散射光束僅60-90cm】。手持雷達/雷射測速槍不具備照相功能。

產品之應對方式：

當遭遇K頻測速槍持續開機測速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800-2000m，若採用立即開機方式【Instant-on】或是彎道後測速，測距會縮短。

雷射測速槍採一對一點放方式測速，當遭遇雷射測速槍時，必須瞄準本車測速，本產品會有雷射警訊。

流動式 Ku · 新 K 頻雷達照相系統



荷製 GATSO[®]
Ku 頻雷達系統

Ku 頻雷達較大，後半圓型
新 K 頻雷達較小，正長方型

荷製 GATSO
新 K 頻雷達系統



荷製 GATSO Ku 頻
C 違規舉證照片 C

荷製 GATSO 新 K 頻
D 違規舉證照片 D



德製 TRAFFIPAX K 頻
D 違規舉證照片 D



德製 TRAFFIPAX
K 頻雷達系統

德製 K 頻 v.s 荷製 K 頻
是不是長的很像呢？
仔細比較哪裡不一樣！



德製 TRAFFIPAX
K 頻雷達系統

分布地點：

市區、快速道路、郊區、省道以及高速公路。

工作原理與特性：

利用雷達波對車輛進行測速，鎖定超速車輛後直接照相舉證告發，可採照車頭或車尾方式架設；夜間搭配專屬閃光燈仍可正常執行照相工作。具備容易架設、攜帶便利性、高隱蔽性....特性，最高測速範圍達 250Km/h。



警車型【車頂白色雷達】



偽裝車型【天秤車】



落地三腳架型

【標準配置方式】



警車型【車內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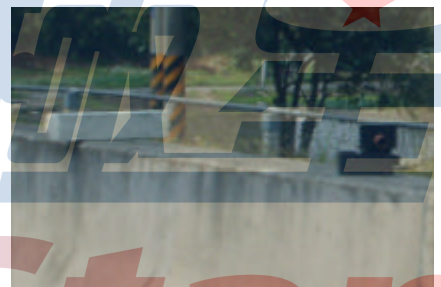
民車三腳架型



落地型



落地鐵架型



護欄偽裝型



落地分離型



落地鐵架型



護欄偽裝型

產品之應對方式：

當遭遇 Ku頻【雷達天線為後半圓形，寬度為55cm】流動測速照相系統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250-1200m。

當遭遇 新 K 頻【雷達天線為正長方形，寬度為 34cm】流動測速照相系統時，本產品直線測距約 200-800m。

車流量、測速系統架設地點、系統架設方式【照車頭或照車尾】、系統架設高度與系統設定之強弱波都是影響本產品測距因素。

流動式 Laser 測速照相系統



**義製 AUTOVELOX
104/C2 雷射系統**



標準三腳架型



違規舉證照片



偽裝車型

分布地點：
市區、快速道路、郊區、省道以及高速公路。
工作原理與特性：
義製 AUTOVELOX 104/C2 雷射測速系統利用兩束雷射光與車輛行進方向垂直方式測速，鎖定超速車輛以後直

接照相舉證告發，照片均為照車尾。最高測速範圍達 320Km/h。義製 AUTOVELOX 104/C2 雷射系統可採用三腳架方式架設或利用固定架安裝於車窗上。

產品之應對方式：

由於此套系統特殊之測速方式，全球上無任何產品可以有效偵測或是反制。目前僅能採用人工於常出沒路段設置發報器，提供事先警示之功能。



**美製 LaserCam
數位雷射系統**



違規照片【彩色】



違規照片【黑白】

產品之應對方式：

遭遇此系統採用照車頭方式測速，本產品會有雷射警訊。另外於國道上未保持車距取締地點也會採用人工設置發報器，提供事先警示之功能。

工作原理與特性：
美製 LaserCam 雷射槍鎖定超速車輛後，利用數位相機直接照相舉證告發，可照車頭或照車尾。本系統採用三腳架方式架設，主要使用於國道上，取締違規超速與行車未保持安全車距車輛【架設於通過高速公路陸橋上】。花東公路與濱海公路偶而會出現此系統蹤影。最高測速範圍達 320Km/h。

流動式 Ka 頻雷達照相系統



瑞製 MULTANOVA
6F Ka 頻雷達系統



系統正面玉照



違規舉證照片

工作原理與特性：

利用雷達波對車輛進行測速，鎖定超速車輛後直接照相舉證告發。可採照車頭或車尾方式架設，最高測速範圍達 350Km/h。

國內早期引進兩套，配置於台北與高雄，火箭筒形狀的雷達天線是外觀上最大特點。由於此兩套稀有品種之測速儀器已有相當機齡，目前已經停用，納入汰舊換新計劃當中。

產品之應對方式：

當由於此套系統頻率高達34.3GHz，電波衰減率高，直線測距約200-500m。

VG-2 反反雷達偵搜系統



工作原理與特性：

VG-2 俗稱反反雷達偵測器，並非測速儀器，乃是使用於搜索裝置雷達偵測器之車輛。本系統不具備照相功能，需由警員攔下裝置雷達偵測器車輛直接開單告發。由於此套系統無法在眾多車輛當中判別鎖定裝置雷達偵測器之車輛，國內警方僅引進少量測試，並未正式服役。

產品之應對方式：

當本產品具備 Anti VG-2 功能，不會被此套系統所偵測。

自我故障排除

使用當中感覺有異常現象，疑是故障之前，請先依照以下指示排除故障狀況，若仍無法解決問題，請儘速將產品送回原購買檢測。

狀 況	原 因
車內顯示副機 W 燈號不亮，約每 90 秒會連續發出五次“訊號未連結，請注意”之警訊	■車輛引擎未啟動 ■檢查車外雷達接收主機保險絲是否燒毀 ■檢查車外雷達接收主機保險絲長度規格是否不符 ■車外雷達主機之藍色天線緊鄰轉動馬達、HID 高壓線組 ■車外雷達主機電源線橫越或是緊鄰逆電流器、HID 高壓線組各式電流放大整流器位置，產生阻抗及加感應效應產生，SMP 無法正常開啟主機電源。 ？ 參照 Page. 12 之連線燈號第四項，檢視車外雷達接收主機內綠色電源燈是否亮起，紅色訊號連結指示燈是否閃爍，判斷主機開啟與否，訊號是否正常傳送。 ■車內顯示副機安裝位置遭密閉式金屬盒屏閉導致接收不良，如副機裝置在煙灰缸或是手套箱內 ■車內顯示副機安裝位置過於接近其他電子產品，如行車電腦、收音機、空氣濾清器.... ■車內顯示副機接於多孔插座上，導致副機電源供應異常
車內顯示副機無電源	■檢查固定式接收器電源插頭內保險絲是否燒毀 ■檢查各部電源線是否接觸不良 ■檢查汽車點煙插座是否故障或是汽車保險絲燒毀 ■汽車點煙插座污損或是接觸不良
開機後無聲音	■檢查音量是否調整至最小狀態
遭遇 X/K 頻警車外掛式雷達時無警示	■檢查音量是否調整至最小狀態 ■AAC 設定值過高 ？ 參照 Page. 16 重新設定 AAC 或是關閉 AAC 功能 ■AAC 進入設定模式，A 燈號閃爍 ？ 參照 Page. 16 重新設定 AAC 或是關閉 AAC 功能 ■測速系統尚未開機或測速系統處於準備狀態 ？ 參照 Page 18 之 X/K 頻功能解說

固定式載波預警系統無警示	■載波預警系統所依賴之訊號發射器發生故障 ? 參照 Page. 19 之 P 頻功能解說 ? 請將未警示地點回報傳真 02-86672221, 本公司會儘速派員檢測該處發報器狀況 ■同車上裝置兩台固定式載波接收器導致抑波干擾 ■車輛前檔全貼防爆隔熱紙
固定式載波預警無速限告知或是速限與實際速限有差異	■路段速限改變 ■產品預警補強功能 ? 參照 Page. 19 之 P 頻功能解說
接收訊號微弱或是全部沒有警示	■車外主機雷達接收天線部位被金屬物阻擋 ■車外主機安裝方向錯誤 ■車外主機雷射感應器部位被物品阻擋 ■同車上裝置兩台雷達偵測器產品導致抑波干擾 ■AAC 進入設定模式, A 燈號閃爍 ? 參照 Page. 16 重新設定 AAC 或是關閉 AAC 功能
在取締區之外響起警報聲	■接收到與測速系統相同週波數的微波機器所發出訊號所影響, 如電動門、基地台、通訊手機... ■同車上裝置兩台雷達偵測器產品導致干擾 ■附近車陣當中有使用洩波值過高之產品

主要規格

●電源電壓 DC 12V

●受信周波數

X band	【10.525 GHz $\pm$ 50 MHz】
Ku band	【13.450 GHz $\pm$ 100 MHz】
K band	【24.150 GHz $\pm$ 100 MHz】
New K band	【24.125 GHz $\pm$ 100 MHz】
Ka band	【33.4 ~ 36.0 GHz】
P band	【UHF 390~405 MHz】
LASER	【904nm + P band】

●受信方式 雙層超外差收音機雙迴路系統

●工作溫度 $-10^{\circ}\text{C} \sim +80^{\circ}\text{C}$

●尺寸

車外主機	：91mm【W】x 51mm【H】x 76mm【L-longest point】
警示副機	：55mm【W】x 22mm【H】x 67mm【L-longest point】
固定單機	：直徑 55mm x 24 mm【H】 【圓形-longest point】

●重量

車外主機	：210g
警示副機	：80g
固定單機	：75g

附件選購

本產品之配件以及選購配件可直接向本公司或各地經銷商訂購。

標準配件項目	價格
車內微形顯示副機	NT 2500
圓形固定式警示器	NT 1200
車外主機電源連結線	NT 150
車內副機與固定警示器連結線	NT 150
車外主機固定架組【兩短一長】	NT 250
使用手冊	NT 150

選購配件項目	價格
GPS 衛星定位系統顯示副機	NT 9800
加大型集波器	NT 500
L-904 三片式雷射防護罩	NT 9500

RADAR/LASER DETECTOR

※ 本表格所列之價格均不含郵寄費用，購買金額未超過 NT1000 以上，本公司將酌收 NT 100 運送費用。

※ 本公司保有本表格所列配件之價格調整權利，訂購產品前請先來電確認。

※ 訂購客服專線：02-86672227

※ 訂購傳真專線：02-86672221

保固規定

- 1、保證期間內【自購買日起一年內】，在非人為因素影響下的正常使用狀況下享有免費的維修保固服務。
- 2、保證期間內若需維修請將保證書與本產品送回購買處。
- 3、本產品底部的認證條碼、序號條碼請勿撕毀。撕毀本產品序號與認證條碼或是自行分解改裝，本公司有權拒絕履行維修服務。
- 4、保證期間屆滿後若需維修，本公司將依產品故障狀況酌收維修費用。
- 5、於下列情況下，保證期間內本公司仍將酌收維修費用：
 - I. 錯誤的使用方法，非本公司指定之經銷商代為拆裝維修所造成的故障。
 - II. 因運輸、移動或是使用時不慎滑落所引起的故障及損壞。
 - III. 火災、地震、水災、使用規定以外的異常電壓以及其他天然災害所引起的故障及損壞。
 - IV. 保證書內未指定的事項。

維修紀錄 & 備註事項：

※ 售後保固憑證 ※

本產品是在最嚴密的品質管理下生產製造。在正常使用狀態下，萬一發生故障以及不正常的現象，請立即持本保證書至原購買處做最快速的免費維修服務。

※本保證書務必加蓋經銷商印章，並確實填寫購買日期。
若無經銷商蓋章視為無效。

商品名			
	機身序號		
保證期間	※ 購買日期		自購買日起一年內
	年	月 日	
※客戶資料	住址	電話：	
	姓名	先生	
※經銷商	店名	※經銷商印	
	住址		
	地址	電話：	

※本保證書不再發行，請務必妥善保存，以確保權益※